

证券代码：832259 证券简称：鸿发有色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

本人张骏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自然人填写

姓名	张骏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总经理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制造业-有色金属-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铝压延加工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南京市溧水区柘塘镇柘宁东路 305 号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无	持有公司 0.9721%股份，变动后所持有公司 1.8359%股份。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是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是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是	
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
-------------	---

（二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

- 1、一致行动主体包括：张骏、徐荣、江苏堃德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；
- 2、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：
√签订协议 □亲属关系 □其他
- 3、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：10 年自 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34 年 3 月 12 日；

二、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张骏	
股份名称	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	
股份种类	人民币普通股	
权益变动方向	增持	
权益变动/拟变动时间	2024 年 4 月 24 日	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前)	合计拥有权益 22,750,100 股，占比 49.1363%	直接持股 451,000 股，占比 0.9721%
		间接持股 0 股，占比 0.0000%
	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2,300,000 股，占比 48.1641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前)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,812,600 股，占比 47.1114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37,500 股，占比 2.0248%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后)	合计拥有权益 23,150,000 股，占比 50.0000%	直接持股 850,000 股，占比 1.8359%
		间接持股 0 股，占比 0.0000%
	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22,300,000 股，占比 48.1641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后)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,212,500 股，占比 47.9752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37,500 股，占比 2.0248%
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	无	-

及具体时间 (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)	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

三、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

(一)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

权益（拟）变动方式 (可多选)	☐ 通过竞价交易 ☒ 通过大宗交易 ☐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☐ 执行法院裁定 ☐ 赠与 ☐ 其他	☐ 通过做市交易 ☐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☐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☐ 继承 ☐ 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
	本次权益变动前，张骏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鸿发有色 49.1363% 的股份，其中张骏直接持有鸿发有色 0.9721% 的股份。 2024 年 4 月 24 日，张骏通过盘后大宗交易购入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99,900 股股份（占鸿发有色总股本 0.8637%），张骏直接持有鸿发有色股份的比例从 0.9721% 上升至 1.8359%。 本次权益变动后，张骏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鸿发有色 50.0000% 的股份，南京金鸿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持有鸿发有色 33.9095% 的股份。	

(二) 权益变动目的

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增持，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大宗转让方式进行。

四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张骏
---------	----

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-
批准程序	-
批准程序进展	-

五、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不适用。

六、其他重大事项

（一）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。

（二）其他重大事项

无。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公司盖章确认的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信息披露义务人：南京鸿发有色金属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26 日